

证券代码：600395

证券简称：盘江股份

编号：临 2025-008

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贵州能源普定电厂项目 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投资项目名称：贵州能源普定电厂项目。
- 投资金额：666,994 万元。
- 风险提示：本次投资事项尚需提交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为贯彻落实公司发展战略，深入推进“煤电一体化”发展，加快建设新型综合能源基地，进一步增强核心功能，提高核心竞争力，拟由全资子公司盘江（普定）发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普定公司”）投资建设贵州能源普定电厂项目，项目建设内容为 2×660MW 高效二次再热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，同步建设烟气除尘、脱硫、脱硝装置等配套项目，项目总投资为 666,994 万元。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5 年 3 月 4 日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盘江（普定）发电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贵州能源普定电厂项目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公告：临

2025-006)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投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

- 1.项目名称：贵州能源普定电厂项目
- 2.项目地点：贵州省安顺市普定县境内
- 3.项目实施主体：盘江（普定）发电有限公司
- 4.项目规模及内容：建设 2×660MW 高效二次再热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，同步建设烟气除尘、脱硫、脱硝装置，以及配套项目等。
- 5.项目总投资：666,994 万元。
- 6.建设工期：计划工期 25 个月。

7.项目手续办理情况：本项目已取得贵州省能源局《关于贵州能源普定电厂项目核准的批复》《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》，已取得水资源论证报告批复、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批复，已与贵州电网公司签订并网意向协议，安全预评价报告、环境影响评价报告、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、节能评估报告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已取得评审意见，其他各项支撑性手续正在办理。

（二）项目投资主体情况

- 1.公司名称：盘江（普定）发电有限公司
- 2.成立时间：2022 年 4 月 29 日
- 3.注册资本：100,000 万元

4.法定代表人：李毅

5.主营业务：发电、输电、供（配）电等相关业务。

6.股权结构：公司持有普定公司 100%股权。

7.财务状况：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，普定公司资产总额 441,180.55 万元，负债总额 363,280.55 万元，净资产 77,900 万元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三、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

（一）符合国家产业政策

本项目是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支持贵州在新时代西部大开发上闯新路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22〕2 号）的重要举措，符合国家能源安全战略布局。本项目投资建设的 2×660MW 高效二次再热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超超临界燃煤机组，具有高参数、高效率、低发电标准煤耗率优点，项目属于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》鼓励类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。

（二）符合公司发展战略

本项目符合公司“煤电一体化”战略布局，发挥公司资源优势，进一步扩大公司煤电一体化规模，促进煤电产业联动发展，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。

（三）在经济和技术上可行

本项目采用国内先进的二次再热技术，设计供电标煤耗 274g/kWh，发电标煤耗为 258g/kWh，节能各项指标均达到或优于已投运的同类工程指标水平，项目同步建设脱硫、脱硝、除尘装置，排放浓度达到超低排放标准。根据可研报告，按机组年利用小时 4,300h、标煤价 870 元/t（含税）、上网电价 416 元/MWh、融资利率 3.95%等条件测算，预计项目资本金内部收益率为 9.55%，资本金净利润率 12.32%，项目经济效益可行。

四、对外投资风险分析

（一）市场风险

本项目建成投产后，可能因宏观经济调控、电力行业政策等造成电力供需出现较大波动、火电利用小时数下降，同时，如燃料煤价格、电价等发生变化，可能导致项目盈利能力不及预期。普定公司将优化项目设计，加强项目运营管理，提高项目运营质量，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（二）财务风险

本项目投资规模较大，主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等，可能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和财务费用进一步上升。公司将加强与各类金融机构的沟通和合作，积极争取政策性资金，统筹资金安排，按照项目进展情况分批分次投入，减轻资金压力，防控财务风险。

（三）环保风险

本项目运行过程中可能出现节能减排政策变化或碳排放指标不足，需要通过交易获得额外碳排放指标，可能造成项目运营成本增加，进而影响项目收益水平。本项目同步建设烟气除尘、脱硫、脱硝装置，实现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投产，可以有效做好机组节能减排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4 日